

小說

官海燃犀錄

(二五) 憂時客

許之否乎

吳聞言。躊躇者久之。乃言曰。吾署無監獄。遇有罪犯。亦就近發縣。耳夫不得秘傳。亦以其所傳之品過多。而方弗出子秘傳。

固不妨爲之。若如彼輩之悍然不願。則不特大人所不忍爲。即以某事之不肖。亦斷不肖也。

談次。黃國從內宅至。以五姬命召

吳。吳亟趣而入。科長亦退。

吳其仁抵五姬室。五姬盛相謂曰。

事不諳矣。適者璇姑遣人來。言

財廳宴席。外間頗有物議。又未得

督軍同意。擬暫由省署兼理也。

吳其仁曰。吾固知之。且適者兩極

峯有取消自主之議。財廳宴缺。當

然由中央簡任。吾日間當派人挾資

商量也。頃者吾母之見乾兒來。言

渠有表姪。曾畢業於監獄學校。將

五姬拂然曰。汝母夢夢。吾日與璇

姑相餽。爲汝謀財廳。今者財廳

雖不可得。而道尹豈缺。日被人媒

五姬怫然曰。汝母夢夢。吾日與璇

姑相餽。爲汝謀財廳。今者財廳

</div